

中卫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结合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nxzw.gov.cn/>) 下载。如对本报有任何疑问，请与中卫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科联系（地址：中卫市政务服务大楼 5 楼 505 室，邮编：755000，电话：0955-7067697）。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中卫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按照国务院办公厅、自治区办公厅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切，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制度机制为基础，以

平台建设为载体，有力推进了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常态化开展。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按照中卫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清单内容，借助全区公共资源交易“一网三平台”和市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准确公开公共资源进场交易信息，自觉主动接受交易主体、社会公众监督，确保公共资源交易工作在阳光下依法高效运作。2020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全市公共资源进场交易情况信息12条，部门预决算信息2条，工作信息22条，主动公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2020年度工作总结和2021年工作思路等政府信息4条，及时更新中心机构职能、领导及工作分工信息2条，发布政策解读《宁夏回族自治区招标投标管理办法》1条，制发行政文件26件，公开发布25件。各招投标主体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自治区“一网三平台”）、宁夏政府采购网、宁夏招投标信息网、宁夏建设工程招投标网同时发布政府采购交易信息630余条、工程招标交易信息1253余条；在宁夏土地使用权矿业权水权交易系统网站发布工业项目交易相关信息33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0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政府信息公开审批管理，按照“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层层审后公开，对不宜公开的信息

一律不公开，对该公开的一律公开。针对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拟作出的决策、制定的规章制度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或者编制的规划、计划、方案等，涉及群众、企业和其他组织的重大利益，或者有重大社会影响的事项，在正式决定前，都通过党组会、座谈会、网上或书面征求意见等形式广泛听取社会公众意见和建议。

（四）平台建设情况：指定专人负责市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和管理，果断处理网络舆情，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对政府网站上发布的相关信息及时进行检查修正，做好网络“正能量”传递疏导，不断提升阵地管治水平。积极建议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对宁夏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进行全面优化设置，网站内容更加丰富，功能使用更加便捷高效。

（五）监督保障情况：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分级负责、加强协作、促进工作的原则，从组织领导、公开内容、公开重点、公开形式、公开制度、公开效果等六方面进行考核，考核结果纳入年度科室考核及个人考核结果中。设立举报电话、投诉邮箱、监督信箱等渠道，方便群众监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招投标工作，积极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及时解决有关问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本年新	对外公开

	制作数量	公开数量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8500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计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计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计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为：一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还不够；二是公开的渠道、形式比较单一；三是业务人员专业化水平和能力仍需进一步提升。

针对以上问题，一是强化思想认识，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卫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相关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对公共资源交易方面有关信息进一步梳理，涉及中心的政府信息及时上报、上传、定期更新，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效便民。二是认真梳理完善，逐步扩大公开范围。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不断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和方式方法。借助全区“一网三平台”和市人民政府网站，对涉及市公共资源中心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及时公开，助推公共资源交易工作规范有序透明。三是细化责任分工，着力提高公开质效。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

力量，加大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进一步完善监督考核机制，扎实推进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政府信息公开为抓手，以“公开、透明、规范、廉洁、高效”为目标，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紧紧围绕业务工作，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发布公共资源交易信息，保障人民群众知情、参与和监督。今年召开新闻发布会1次，举办政府开放日活动1次，及时转办有关公共资源交易项目质疑事项3次，最大程度满足网民合理合法诉求。

中卫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